

关于新华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之新华环保 A 份额、新华环保 B 份额 终止上市交易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向本所申请新华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新华环保 A 份额（场内简称：NCF 环保 A，证券代码：150190）和新华环保 B 份额（场内简称：NCF 环保 B，证券代码：150191）于 2020 年 12 月 1 日终止上市。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新华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于 2020 年 10 月 30 日刊登了《新华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的公告》（以下简称“公告”）。根据公告，会议表决通过了《关于新华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修改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以下简称“议案”）。根据持有人大会通过的议案，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向本所提交了终止上市的申请。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上市规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经审查，本所决定新华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新华环保 A 份额（场内简称：NCF 环保 A，证券代码：150190）和新华环保 B 份额（场内简称：NCF 环保 B，证券代码：150191）自 2020 年 12 月 1 日起终止上市交易。

特此通知

深圳证券交易所
2020年11月20日